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救助管理站  
2018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2018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 二、关于2018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 关于2018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2018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关于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关于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 关于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对流浪乞讨人员依法实行“无偿自愿”救助，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和权益。业务范围：免费为流浪乞讨人员提供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的食物救助；免费提供符合基本条件住处的住宿救助；免费对无钱买票的流浪流浪乞讨人员提供流出地的返乡乘车救助；免费为未成年人、老年人、精神病、智障等残疾人提供护送返乡救助。

###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乌海市救助管理站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编制人数 5 人，实有人数 5 人。比上年增加 1 人，于 2017 年 10 月考入我单位。

## **第二部分 本部门本单位财务状况分析**

### **一、关于2018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18 年我单位各项总收入 237.55 万元，比年初预算指标 140.95 万元增加 96.6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精神卫生中心受助人住院费的增加和支付工程修缮款。

### **二、关于2018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237.5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237.5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总计 237.55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52.75 万元，下降 18.17%；支出总计减少 61.57 万元，

下降 20.58%。主要原因是 9 名退休人员工资发放于 2017 年 7 月转至社保局。

## （二）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237.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7.55 万元，占 100.00%。

## （三）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237.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7.55 万元，占 100.00%。

## （四）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37.55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总计 237.55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减少 52.75 万元，下降 18.17%；支出减少 61.57 万元，下降 20.58%。主要原因是 9 名退休人员工资发放于 2017 年 7 月转至社保局。

##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37.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7.55 万元，占 100.00%。

## （六）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7.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及住房公积金等，较上年减少 29.71 万元，主要原因是 9 名退休人员工资发放于 2017 年 7 月转至社保局；公用经费 29.8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较上年减少 31.86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办公经费支出。

#### （七）关于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1.62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5万元，占92.59%；公务接待费支出0.12万元，占7.41%。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2017年相同，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原因本年度部门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5万元，用于部门公务用车车辆燃油费、维修费和车辆保险费、车均运维费0.5万元，比较上年减少1.11万元，主要原因按财政要求逐年递减经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0.12万元，比2017年减少0.03万元，主要原因按财政要求逐年递减经费。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0.12万

元，接待5批次，共接待11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接待0批次，共接待0人次。

###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86万元，比2017年减少0.65万元，降低2.13%。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主要包括：办公费0.99万元，福利费0.9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其他交通费3.15万元，其他23.29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办公经费支出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比2017年增加0万元，增长0%，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比2017年增加0万元，增长0%，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比2017年增加0万元，增长0%。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应急车辆1辆，其他用车2辆，主要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受助人员的接护送、巡街等业务。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我单位按要求在编报项目预算时同步编报项目绩效目标，及时反馈重点评价项目的评价结果反馈、督促问题整改和信息

公开工作，及时对评价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提升绩效评价的效果。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

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俊峰      联系电话：0473—3131995